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应表决的董事14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转让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元基金）24.33%股权，转让价格为813,439,000元，其中，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资本）以613,439,000.44元的价格受让550,515,122股，受让比例为18.3505%；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投资）以199,999,999.56元的价格受让179,484,878股，受让比例为5.9828%。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安元基金的持股比例由原来43.33%下降至19%。

鉴于受让方国元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金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国元投资为国元金控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沈和付先生、许植先生、胡伟先生、于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5年12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均全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调整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5年12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2025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